

证券代码：002601

证券简称：龙佰集团

公告编号：2021-123

龙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龙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2021年8月23日（周一）以通讯表决与现场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本次监事会的会议通知和议案已于2021年8月18日按《公司章程》规定以书面送达或电子邮件的方式发送至全体监事。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人，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人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冯军先生主持，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会议表决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1、审议通过《2021年半年度报告（全文及其摘要）》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公司管理制度的规定，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，所包含的信息能够真实地反映公司2021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等事项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未发现参与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《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；《2021年半年度报告》详见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本议案获得通过，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发行H股并上市后适用的〈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。

公司拟首次公开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（H股）并申请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。为规范对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的管理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》和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香港联合交易所《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》的要求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制定了《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》。

《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》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，自公司发行的境外上市外资股（H股）在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之日起生效并实施。

《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》（H股发行并上市后适用）详见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本议案获得通过，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〉的议案》。

关于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《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本议案获得通过，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龙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1年8月23日